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0)

敬啟者：

有關收購標的公司51%股權之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

吾等已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成員，就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提供意見。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詳情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份）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董事會函件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衍丰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向吾等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列於通函第18至35頁。

* 僅供識別

經考慮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獨立財務顧問提供的意見及其就達致該等意見時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儘管收購事項並非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惟收購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收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批准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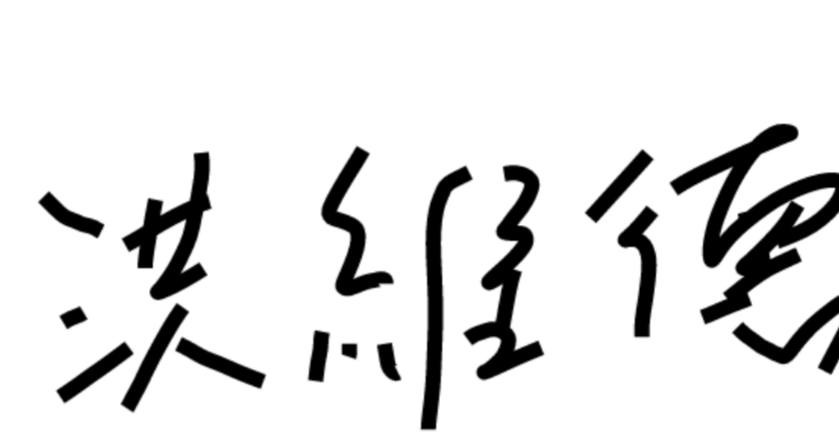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連軍先生



谷莉女士



洪維德先生

何新林先生

謹啟

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